

湖南女子学院工会委员会文件

湘女院工字[2026]2号



关于三届九次教代会暨八次工代会提案征集工作的通知

各分工会：

我校三届九次教代会暨八次工代会拟定于4月下旬召开。根据教育部《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中华全国总工会《事业单位工会工作条例》和《湖南女子学院教职工代表大会实施办法》的规定，决定开展三届九次“教代会”暨八次工代会提案征集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提案的范围和内容

属学校教代会规定职权范围处理的问题，可列为提案。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 有关学校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路线、方针、政策及有关规定的建议和方案；
2. 有关学校十五五发展规划、内部治理改革、申硕攻坚方面的建议和方案；
3. 有关学校教育教学、学科建设、科学研究、师资队伍建设和创新创业、校园建设、内部管理、民生工程、校园文化、精神文明建设、服务社会等方面的建议和方案；

4. 有关学校直接涉及广大教职工切身利益的生活福利等问题的建议和方案。

5. 有关广大教职工普遍关心的学校其它重大问题的建议和方案。

二、征集原则

1. 符合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符合学校实际。

2. 具有全局性、前瞻性、科学性和可操作性，对学校改革发展和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等方面具有一定价值。

3. 主题明确，案由充分，措施具体，简明扼要，一事一议。

4. 凡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已有明确规定的，超出学校管理权限，上级已有明确规定或教职工代表选举单位（各部门、各单位）可以自行解决的，不作为提案提出。

三、具体要求

1. 突出重点。各位代表应充分认识提案工作的重要性，认真履行代表的权利和义务，多渠道、多途径深入基层、深入职工开展调查研究，为学校发展献计献策。各分工会要高度重视、积极支持，认真组织代表开展调研，广泛听取教职工意见，深化完善提案相关内容。

2. 规范格式。按格式认真填写案名、内容、措施建议。案名力求简明扼要，内容要具体明确，符合实际。既有问题和分析，又有建议和措施。分析要清楚，建议要具体，措施要可行。应按照统一制作的提案征集表（工会网页下载中心下载）填写，做到“一事一案，一案一表”。填写时一式两份，用钢笔书写或打印。提议人、附议人应亲笔署名。

3. 明确程序。提案应有 1 名正式代表提出、2 名（含）以上正式代表附议，附议人不限于本分工会代表，也可是其

它分会代表，达不到法定人数的不列为提案。非正式代表不能向大会提出提案，也不能作为提案的附议人。

4. 统一报送。提案征集以分工会为单位组织实施，代表提案需经提案人所在分工会主席审核签字后统一提交。请各工分会务必于4月13日前集中将提案征集表报工会办公室（乐学楼N515室）。电子文档发送至校工会邮箱（hnnvgh2023@163.com）。逾期不予受理。联系人：陈琴；联系电话：82825007

附件：三届九次教代会暨八次工代会提案征集表



附件：

三届九次教代表暨八次工代会提案征集表

提案编号：

提议人	(正式代表1人)	附议人	2名(含)以上正式代表
单位名称		联系电话	
提案名称			
提案内容 问题分析			
措施建议			
提案委员会 意见	年 月 日		
学校 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此表一式两份于4月13日前提交。